嘉義市 113 年度社工督導支持培力簡章

壹、計畫緣起

社會工作實施過程中,督導之於實務工作者,具有「教育」、「支持」及「行政」三種功能;又督導制度作為社會工作專業訓練的一種方法,它是由機構內資深的工作者,對機構內的新進人員或學生,透過一種定期和持續的督導程序,傳授專業服務的知識與技術,以增進其專業技巧,並確保對案主服務的品質(李增祿,2002)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為提升本市小型社福機構及團體社工人員在專業服務上能有所精進,將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團體督導,期待透過定期督導提升個案服務、資源運用、整合能力、風險管理、情緒支持等,讓社工人員自我檢視工作情形,以利社工人員持續久任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一、指導單位:衛生福利部

二、主辦單位:嘉義市政府社會處

三、承辦單位: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

肆、實施對象:

本市小型社福機構及團體社工人員。每場次7-8人原則。

伍、實施地點:

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(嘉義市東區保義路 212 號)

陸、實施期程和講師:

一、身心障礙服務領域:

第一場:11月18日(一)下午14時-17時

第二場:11 月 27 日(三)下午 14 時-17 時

講師: 林辰穎

學歷: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博士候選人

現職: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社會工作師

專長領域:身心障礙專科社會工作師

二、老人服務領域:

第一場:11月21日(四)下午14時-17時

第二場:12月6日(五)下午14時-17時

講師:林玉琴

學歷: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研究所博士候選人

現職:新動能社會工作師事務所所長

專長領域:老人專科社會工作師

柒、實施方式和內容:

以團體督導方式就服務過程的敏感覺察、倫理二難、個案處遇、網絡合作 等進行多面向探討互動與交流學習。

捌、報名方式:

線上報名(網址: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94dad067281248134c3,或掃瞄下方QR-code),報名期限至每場次前一天,額滿提前截止。

